

104學年碩士班入學新生應修學分一覽表

依本系修業規則第五條 碩士班畢業應修之課程及學分數如下：

- (一) 修滿專業必修課程13學分(含論文1學分)。
- (二) 修滿專業選修課程18學分。
- (三) 畢業學分數為專業必修課程及專業選修課程二者之學分數，至少31學分。

學期	課程屬性	選別及學分	文化學及語言學共同基礎課程	五類模組課程				
				翻譯	教學法	現代語言學	文學	跨文化溝通研究
碩一上	核心課程	專業必修(共12學分)	思考方法與經驗主義研究方法	翻譯理論與翻譯研究	德/外語教學法入門	德語現代語言學的篇章分析	18-20世紀德語文學與研究方法	跨文化溝通與跨領域學習
碩一下	進階課程	專業選修(應選6學分)	文化人類學、社會人類學與跨文化理解	專業筆譯	外語學習中的非語言語及互動行為標準	社會語言學	主題學研究:德語文學為例	廣告與跨文化
碩二上		專業選修(應選6學分)	十七世紀前西方文化史的跨文化解讀	口譯入門	教學法運用與教學實習	文學語言的結構分析	戰後至當代德語文學作品研究	國家形象專題
碩二下		專業選修(應選6學分)	十七世紀以來西方文化史的跨文化解讀	進階口譯	德語教材中的語言學、文學與國情學知識	社會語言學專題	德語文學與跨學科研究	全球化與跨文化

*專業選修課程以當學期實際開課資料為準。

